

新鴻基



新鴻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
SHK CIES Discretionary Portfolio Management Services



新鴻基金融集團
SUN HUNG KAI FINANCIAL

此文件非向公众派发 / 须按要求才可提供



目录

把握先机 专享香港的非凡优势	2
一站式专业服务为投资移民理想之选	4
申请投资移民须知	10
精选问答	11
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 — 认购及查询联络方法、以及风险披露声明、 免责声明及重要事项	12

把握先机 专享香港的非凡优势

自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香港政府」）于2003年推出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以来，已有超过17,000名内地居民申请投资移民*前往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当中逾11,000宗个案已获有关政府部门正式批准，完成七年投资期后，陆续成功取得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¹。

香港位处东亚地区的中心位置，为国际商业、贸易及金融枢纽，加上背靠祖国，尽得天时地利。在发展金融市场及自由经济方面，香港更是誉满国际，于2012年连续第18年被《华尔街日报》和美国传统基金会的年度报告评为全球最自由经济体系²，并于2011年世界经济论坛的年度报告中，位居全球金融市场发展指数排名第一³。这个国际大都会更拥有以下非凡优势：

出入境自由⁴

持香港特区护照**可免签证往来全球14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包括英国、加拿大、意大利及法国等主要国家，轻松周游列国及公干之余，更可为自己或子女申请于欧美等国的著名学府留学。有别于拥有某些国家的国籍，成为香港永久居民后，您仍可无限期居留内地⁷。

资金自由进出⁵

香港不设外汇管制，您可自由配置资产到香港及海外，让投资走向国际。

优质教育配套⁶

香港学校推行双语教育，让学童可受惠于国际文化融合的优良环境。至于专科以上教育方面，更是大学学府林立，其中包括香港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等世界级高等学府。香港籍的学生除了可有机会入读香港学府外，亦可免试进入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等国内著名学府。

先进医疗科技⁸

香港中西医学汇聚，凭借高水平的医疗服务、专业的医护人员及先进的医疗技术器材，誉满海内外，而香港的中医药在科学化和实证为本的研究上亦比较领先。

宽松人口政策⁹

香港政府未有限制生育的政策，香港居民可自由决定生育计划，在港分娩更享有世界水平的医疗服务。

资料来源：

- 1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截至2012年3月31日）
- 2 美国传统基金会（截至2012年5月13日）
- 3 世界经济论坛（截至2011年12月13日）
- 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截至2012年5月10日）
- 5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投资推广处（截至2012年5月13日）

6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教育局及香港教育工作者联会（截至2012年5月13日）

7 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截至2012年5月13日）

8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2009至2010年度年报

9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截至2012年3月）



多项税务优惠 不设国际税项⁵

香港税务的优势在于低税率，只设三种直接税（包括企业利得税、个人薪俸税及物业税，三种税项中最高税率为16.5%），而不设销售税/消费税/增值税、预扣税、资本增值税、股息税及遗产税等，并可享免税额制度。最重要的是，有别于某些国家（如美国），香港的税制是以地域来源征收，除非香港法例另有规定，否则投资者在全球其它地方赚取的收入无须在香港纳税，使赋税开支再得以减轻。

国际大都会⁶

香港除散发东方之珠的独特魅力外，各类生活设施和服务亦一无所缺，让居于此地的各国人士感到宾至如归。这个国际都会地少人稠，夜生活精彩，但同时不乏自然胜景。对外及市内交通发达，香港国际机场设施更是世界一流，加上先进的通讯网络，让居民时刻感受都会生活的便利。



* 投资移民可选择投资符合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规则的指定金融资产，其中包括股票、债券、存款证、后偿债项及合资格的集体投资计划。有关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详情及规则，请浏览香港入境事务处网页（网址：www.immd.gov.hk）。

** 根据法例规定，香港特区护照只发给享有香港居留权并持有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的中国公民，意指投资移民申请人在获得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后，便有资格申请香港特区护照⁸。

拥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 既是身份象征 亦是一份保障

只要拥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一人申请，您及家人便可在适用法律许可下不限次数自由进出香港和内地，或可尽享卓越生活、投资、事业发展、子女教育，以至退休生活的优势！

于申请期内，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证^{***}的内地人士可享e通道出入境来往香港⁹，方便出入境之余，更充份体验优越的身份象征。最重要的是有机会为下一代争取多一个身份及保障，为他们的发展增加一个卓越的生活平台。

而您，已准备把握先机，成为香港的一份子吗？

*** 于客户申请投资移民并获发「正式批准」文件后，在七年间的投资期内，客户便可申请香港居民身份证，详情请参阅本手册的申请投资移民须知部份中的申请流程图表。

一站式专业服务为投资移民理想之选



香港金融服务业翘楚之一

新鸿金融有限公司建基于1969年，为新鸿基有限公司（股份代号：86）之全资附属公司。新鸿金融有限公司透过其持牌或在有关法律下注册的联系公司（「相关联系公司」，包括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新鸿金融集团（「新鸿金融」）品牌及新鸿基尊尚资本管理和鸿财网等附属品牌经营，主要业务包括财富管理、经纪业务和资本市场业务，为客户裁设金融方案。

新鸿金融有限公司于香港、中国内地及澳门多个地点设有分行及办事处。目前，新鸿金融有限公司透过其相关联系公司管理、托管和提供顾问服务的资产总值逾560亿港元（资料截至2011年12月31日）。

屡获殊荣 足证非凡实力

企业奖项

- 「最佳证券商」—《资本杂志》(2011, 2012)
- 「实力品牌大奖」—《经济一周》(2008-2012)
- 「星钻服务品牌」—《星岛日报》(2007, 2008, 2011)
- 「父母最爱家庭理财及保险」—
父母十大信心家庭品牌选举《亲子王国》(2011)
- 「最佳香港品牌企业」—《资本杂志》(2010)
- 「香港最佳经纪商」—《金融亚洲》(2007-2010, 2012)
- 「香港最佳证券商」—《金融亚洲》(2009)
- 「香港最佳经纪商」—《亚洲货币》(2009)
- 「最佳事件主导对冲基金」组别对冲基金大奖 —
Lipper Hedge Fund Awards (2009)
- 「全球首500金融品牌」—《银行家》(2008)
- 「先锋奖」—《财资杂志》(2008)

eMO!及投资产品网上买卖平台奖项

- Silver Award, Integrated Marketing —
2011 Horizon Interactive Awards
- Bronze Award, Winner of Mobile Apps (Utility) —
2011 Horizon Interactive Awards (2012)
- Best Financial Services Mobile Application —
2012 Internet Advertising Competition
(由Web Marketing Association主办)
- 「Yahoo! Big Idea Chair网上创意广告大奖2011 —
最佳图像广告效益优异奖」《雅虎香港》(2011)

5

企业社会责任奖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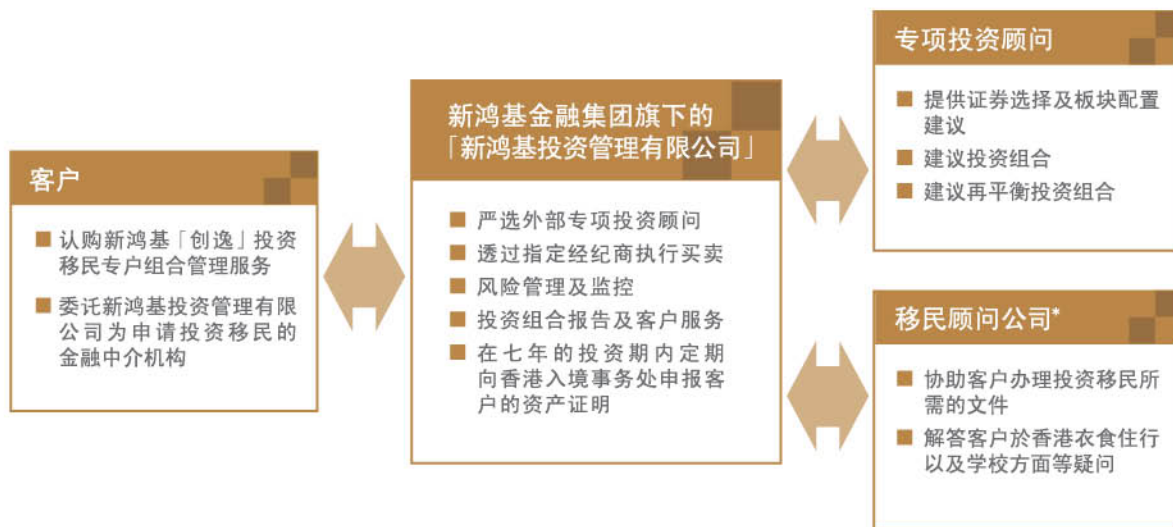
- 「商界展关怀」— 香港社会服务联会 (2002 - 2011)



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 让您尽享一站式专业投资移民投资服务

继2005年开展投资移民投资业务后，新鸿基金融集团致力发展更优质的金融服务，与知名的移民顾问公司组成策略性联盟，并委任专项投资顾问推出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根据与其（作为全权委托投资经理）订立之适用于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客户的全权委托独立管理帐户协议，提供专业投资移民服务*外，同时为您裁设合适的投资组合。

移民顾问公司负责为投资移民客户办理移民申请手续，协助客户准备资料：如个人文件、资产证明及外国永久性居民身份等*。至于新鸿基金融集团旗下的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客户代理人的身份，为有关客户以专业的全权委托投资组合管理服务，办理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规则许可的投资部份，由特定风险属性中的专业投资顾问向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鸿基投资管理」）提供建议，并由新鸿基投资管理进行管理。



* 所述的服务及服务范围仅作参考，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对该等服务及投资移民顾问是否提供该等服务概不负责。

一般来说，市面上的投资移民顾问服务都缺乏专项投资顾问服务，未必能让资金获得专业的投资管理。但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则根据每位客户的风险承担能力及投资回报目标，度身订造投资组合。客户认购此服务后，便由新鸿基投资管理提供专业的资产配置，让您轻松处理符合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规则的投资。

此外，专项投资顾问于不同市况下，向新鸿基投资管理提供建议，并由新鸿基投资管理进行管理，为客户配置符合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规则的指定金融资产（「指定金融资产」）（当中包括股票及债券），客户只须开纳

一个帐户，便可交由专人为其力图捕捉最理想的潜在投资回报，达到轻松理财。

再者，新鸿基金融集团获奖无数，为同行业翘楚之一，客户更可运用我们广阔的投资平台，透过相关联系公司买卖股票、基金、债券等金融产品，并协助安排客户订立某些指定保险，加上我们拥有丰富的本地专业经验，灵活先进的网上交易平台及投资顾问团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个人化投资及财富管理服务，全面了解客户于生活、投资、子女教育、业务发展，以至退休生活上的各种理财需要，贴心的服务让客户生活悠然自得。





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 更拥有以下超卓优势，是您投资移民的理想之选！

■ 度身订造投资组合：

根据每位客户的风险承担能力及投资回报目标，冀切合个别高端客户的独特需要。

■ 投资组合具备高灵活性及分散风险：

冀为每位客户确立合适的长期策略性资产配置，并提高战术性资产配置决定的灵活性，从而寻求增加其价值。于不同市况下，灵活的资产配置可于债券及股票之间作出动态调配，藉此分散风险。同时，我们透过多头投资组合冀以达至整体回报。

■ 专项投资顾问拥有实证的投资组合管理表现纪录：

专业投资顾问拥有坚实的投资流程和实证的投资组合管理表现纪录，令客户倍感信心。

■ 百分百全权委托：

帐户全权委托予新鸿基投资管理进行管理，客户在省却管理时间之余，更可尝试让资产尽量发挥回报潜力。

■ 高透明度：

每月定期提供详尽的投资组合月结单，充份显示帐户状况如交易记录、投资组合及现金结余，让客户了解帐户详情。

■ 费用相宜：

帐户收费相宜，让客户获享物超所值的投资管理服务。

■ 市场评论：

每月向客户提供资讯。

■ 指定金融资产符合香港投资移民规定：

帐户内的指定金融资产符合香港投资移民规定，以配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的申請。

照顾客户不同的投资需要 力图与专项投资顾问作最合适配对

力图准确地将客户的独特投资需要，与专项投资顾问作最合适的配对。客户在开立帐户认购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时，需填写「投资者风险属性评估问卷」，藉以知悉客户的风险承担能力及投资回报目标。

填写「投资者风险属性评估问卷」后，客户将清楚了解本身的风险属性如下：

1. 「保守型」－ 英
2. 「平衡型」－ 俊
3. 「增长型」－ 豪
4. 「进取型」－ 杰

专项的投资顾问将向新鸿基投资管理提供建议，并由新鸿基投资管理进行管理，根据客户的风险属性类型及客户的投资目标，为客户度身订造资产配置及其它投资。

申请投资移民须知

只要申请人年满18岁，已拥有海外永久居留权，在过去两年拥有净资产1,000万港币或以上，并在香港以1,000万港币投资于指定金融资产*，且符合香港特别行政区入境事务处（「入境处」）规定的其它条件，申请人便可申请投资移民香港。成功申请后，其配偶和18岁以下的子女（如适用）可以申请受养人签证来港居留，达至一人申请，全家受惠。

投资移民申请流程**

客户只须参与左图流程其中**金色**部份的步骤，于帐户期满七年后*，客户便可申请领取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轻松办理投资移民的申请手续之余，更尽享身在香港的非凡优势。

而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亦富弹性，客户可按需要而自行决定是否使用移民顾问公司服务。如客户无须移民顾问公司的协助，则只需参与右图流程中**金色**部份的步骤：

步骤**	约需时间***
1. 移民顾问公司协助客户办理移民申请，并向入境处递交投资移民申请表。	1—2个月
2. 入境处审批通过客户申请，将发出「原则上批准」文件。	3—4个月
3. 客户于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立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帐户，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透过其帐户为客户投资。	1个工作日
4. 入境处经过审阅并认可客户的投资组合后，将会发出「正式批准」文件。	2—3个月
5. 移民顾问公司将为客户安排申请香港居民身份证，并于每两年续期签证一次。	每两年
6.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客户向入境处递交周年帐户报告。	每年（共7年）
7. 客户于帐户期满七年后*，移民顾问公司将为客户安排向入境处申请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	3—4个月

步骤**	约需时间***
1. 客户办理移民申请，并向入境处递交投资移民申请表。	1—2个月
2. 客户收取入境处发出「原则上批准」文件，并通知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个月
3. 客户于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立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帐户，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透过其帐户为客户投资。	1个工作日
4. 入境处审阅并认可客户的投资组合后，将会发出「正式批准」文件予客户。客户需于收到文件后通知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个月
5. 客户即可申请香港居民身份证，及每两年续期签证一次。	每两年
6.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客户向入境处递交周年帐户报告。	每年（共7年）
7. 客户于帐户期满七年后*，向入境处申请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	3—4个月

* 并符合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其它要求及/或由香港入境事务处（「入境处」）处长（「处长」）规定的其它规则。

** 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对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移民顾问公司、入境处及处长）的行动、不行动、遗漏或决定一概并不负责，而有关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详情及规则，请浏览入境处网页（网址：www.immd.gov.hk）。

*** 每个步骤所需时间为大概预计时间，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对此概不负责。

精选问答

1. 为何要选用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

市面上的投资移民顾问服务一般都缺乏专项投资顾问服务，未必能让资金获得专业的投资管理。但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则由特定风险属性中的专业投资顾问向新鸿基投资管理提供建议，并由新鸿基投资管理进行管理，根据每位客户的风险承担能力及投资回报目标，为客户度身订造投资组合。客户认购此服务后，便由新鸿基投资管理提供专业的资产配置，让您轻松处理符合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规则投资。（详尽优势请参阅本手册的「一站式专业服务为投资移民理想之选」部份）

2.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什么准则去挑选专项投资顾问？

我们透过尽职审查，包括专项投资顾问往绩、投资过程（与否进行公司实地考察、进行大市专业分析等）等严选市场上专业的专项投资顾问。

3. 1,000万港币的投资金额适用于一个申请人，还是全家？

申请人只要符合1,000万港币的基本投资要求及入境处规定的其它要求，便可申请投资移民。成功申请后，其配偶和18岁以下的子女（如适用）可以申请受养人签证来港居留。

4. 投资香港的1,000万港币何时可自由运用？

七年后，申请人在香港投资于许可投资资产，对香港经济有所贡献，便可申请无条件在香港逗留。如获批准，届时申请人将可自由处置此计划内的投资。

5. 办理香港投资移民后中国护照是否取消？

不用取消。成功申领香港居民身份的人士及其家属，在这七年期间，仍须持其有效中国护照或通行证进出中国，并可以持有其有效香港身份证通过e通道进出香港，但仍须持其有效中国护照或通行证。

6. 已成为香港居民的内地人可否在香港申请其它国家签证？

可以。已成为香港居民并在港居留的内地人，可于驻香港的各国领事馆或代办处以中国护照申请该国的签证，申请人须持有效护照、香港身份证及申请其它国家所要求的证明文件 and 表格，如符合该国的申请要求，可获发签证，无须返回内地申请。

* 答案由移民顾问公司提供，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就所提供资料概不负责。

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

请立即
行动

认购及查询联络方法

有关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的认购及查询详情，

请致电中国免付费客户服务热线 (86) 4001 203108、香港客户服务热线 (852) 2822 5001、

电邮至 ciesdpm@shkf.com，或浏览 www.shkfg.com/ciesdpm。

风险披露声明、免责声明及重要事项

投资涉及风险。阁下的投资组合内之证券及 / 或其它投资的价格以及资产净值可升可跌，幅度有时颇大。此等价格之浮动可能招致亏损和收益，而阁下亦有可能蒙受因阁下的投资组合 / 帐户内所投资的证券或其它投资有重大损失或变成没有价值而导致的损失。投资证券及 / 或本文件所提及的其它投资并非适合所有投资者。本文件仅供参考及未有顾及任何个别接件人的特定投资目标、投资经验、财务状况或需要。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与本文件所提及之任何一间公司可能有（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可能寻求与该公司有）业务往来。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于该公司中或有财务权益（例如：新鸿基金融集团与景鸿移民顾问有限公司组成策略性联盟互相介绍客户等）。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

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包括其 / 其等各自的雇员及与其 / 其等各自有连系的人士）可能出任作为或已成为该公司的雇员、高级职员、董事、投资顾问及 / 或投资经理。另一方面，该公司于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中或有财务权益及该公司（包括其雇员及与其有连系的人士）可能出任作为或已成为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的雇员、高级职员、董事及 / 或顾问。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亦可能不时向或为该公司招揽、履行或已于过去12个月内为该公司履行包销及 / 或其它服务（包括作为一位或多位顾问、包销商及 / 或借贷人）。因此，阁下须注意：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 / 或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一间或多间）会或可能跟您的利益有冲突。

本文件所载并从未处获得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投资移民香港的资料）乃相信为可被信赖的但此等资料并未独立地核实，可能与事实有所出入。本文件所载的资料载有过去的资料而该等资料并不一定能显示（及不能保证）将来的表现。本文件所载的资料乃于2012年6月5日提供（除非本文件内另有指明）及本文件所载的任何资料可能于所述日期后有所更改但无须通知阁下或任何其它人士亦无须向阁下或任何其它人士负责。

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并不保证、声明、陈述、担保或承诺阁下（若您或将会是一名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下的申请人）将会获得香港入境事务处处长（「处长」）原则上批准（定义见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规则）、正式批准（定义见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规则）或任何其它批准（包括涉及您的家人的批准）。

新鸿基投资管理、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及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的联系公司及其等各自的董事、高级职员、雇员及代表均不会就如何因或关于任何非其等可控制的事情及 / 或本文件所载的资料及 / 或任何依据该资料及 / 或据之行动及 / 或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所提及的香港入境事务处、处长、专项投资顾问及移民顾问公司）的任何行动、不行动、遗漏或决定而承担任何责任。

对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指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与其（作为全权委托投资经理）订立之适用于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客户的全权委托独立管理帐户协议所提供之全权委托投资组合投资管理服

务）作出任何决定之前，我们强烈建议阁下考虑自己的财务资源和情况，以及承担亏损的能力，并且咨询阁下的独立理财顾问。如阁下有任何疑问，阁下应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本文件非向公众派发/须按要求才可提供。阁下不得将本文件传递予其它人士。本文件涉及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提供之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只属摘要，并非详尽无遗。本文件中包含的任何内容，不得视为就个别证券或投资对任何投资者构成任何推荐、要约、招揽、意见或建议。管理帐户之潜在客户应该仔细阅读新鸿基「创逸」投资移民专户组合管理服务的协议（即适用于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客户的全权委托独立管理帐户协议）之条款，以了解进一步的详情，特别是其所载的风险因素。

于本文件出现的名字、商标、标识、标记或其它同类事物皆受法律保障。

在没有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事先明文书面的同意下，本文件（全文或部份）不可于香港或任何其它地方复制、分发、发布或以其它方式提供。©2012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版权所有。

本文件由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放，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及批准。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下所规管的第一类（证券交易）、第四类（就证券提供意见）及第九类（提供资产管理）受规管活动之牌照（中央编号AAI432）。



新鴻基金融集團

SUN HUNG KAI FINANCIAL